

维德志愿法律服务中心 2019 年度工作报告

让 法 律 为 每 一 个 人 服 务



上步办公室：深圳市福田区上步南路1001号锦峰大厦3层
深圳市社会组织总部基地308

办公电话：0755-83555531；

梅林办公室：深圳市福田区北环大道7008号通业大厦北塔
福田区公共法律服务中心二楼

办公电话：0755-82893456；

咨询热线：4000-343-580

电邮：info@probonochina.org

网址：www.probonochina.org

深圳市福田区维德法律服务中心

2016.1-2016.12

维德志愿法律服务中心 2019年度工作报告

让 法 律 为 每 一 个 人 服 务



让法律为每一个人服务

目 录

一、 年终总结.....	4
二、 领导视察.....	5
三、 服务活动.....	7
（一） 公共法律教育.....	7
1. 青少年法治教育.....	7
(1) 新雨计划.....	7
(2) 宪法教育大课堂.....	15
(3) 社区少年派.....	16
(4) 为农村孩子送法律课.....	25
2. 基层公益普法.....	28
(1) 技能培训活动.....	28
(2) 基层普法活动.....	30
（二） 公共法律服务.....	33
1. 社会组织服务.....	33
2. 妇女儿童服务.....	35
3. 个案纠纷服务.....	37
（三） 公共立法参与.....	50
四、 其他活动.....	50
五、 对外交流.....	55
六、 媒体报道.....	62
附件1：志愿法律服务总记录.....	73
附件1：志愿法律服务总记录.....	73



一、年终总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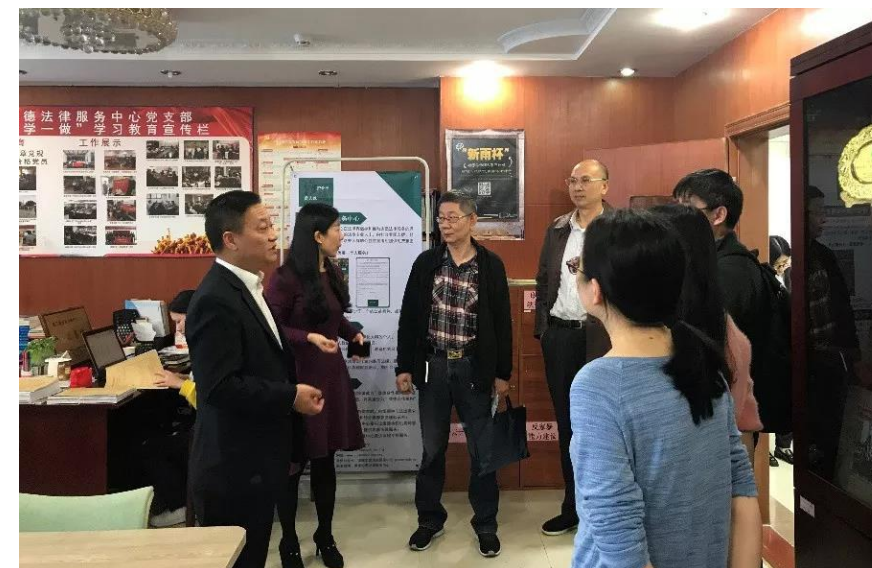
2019年维德中心新增志愿律师222名，志愿律师总数达到1376名，来自全市364家律师事务所。本年度维德中心共计开展34个公益项目，各项目团队与志愿者紧密合作，为中小學生、社会组织、社区居民、特殊社群人士（工伤者、残障者、家暴受害者、夹心层人士、工会职工）等各类服务对象提供了共计6245.81小时的志愿服务时数。其中，公共法律教育领域共4892.92小时，民间法律援助领域共1160.89小时，志愿法律服务理念传播192小时。维德中心取得的工作成绩包括：

- 1、组织志愿者服务技能提升培训共计25场，参与受训志愿者260位，受训时长 2,471小时；
- 2、组织186位志愿律师为51家中小学的393个班级开展校园普法活动822场，受益学生逾3.5万人次，服务时长1,755小时；
- 3、组织51名志愿律师为73个社区开展了84场公益普法讲座，其中剧场式普法讲座19场，受益居民逾2,500人次，服务时长352.5小时。
- 4、组织14名志愿律师免费代理法律援助诉讼案件30宗，服务时长438.85小时；
- 5、组织9名志愿律师为9家社会组织提供法律顾问服务，服务时长430小时；
- 6、组织23名志愿律师为74社会组织提供法律体检服务，服务时长132小时；
- 7、组织开展法律咨询、课件开发、公共立法参与、优化维德中心内部治理制度等其他类型的志愿法律服务共666.46小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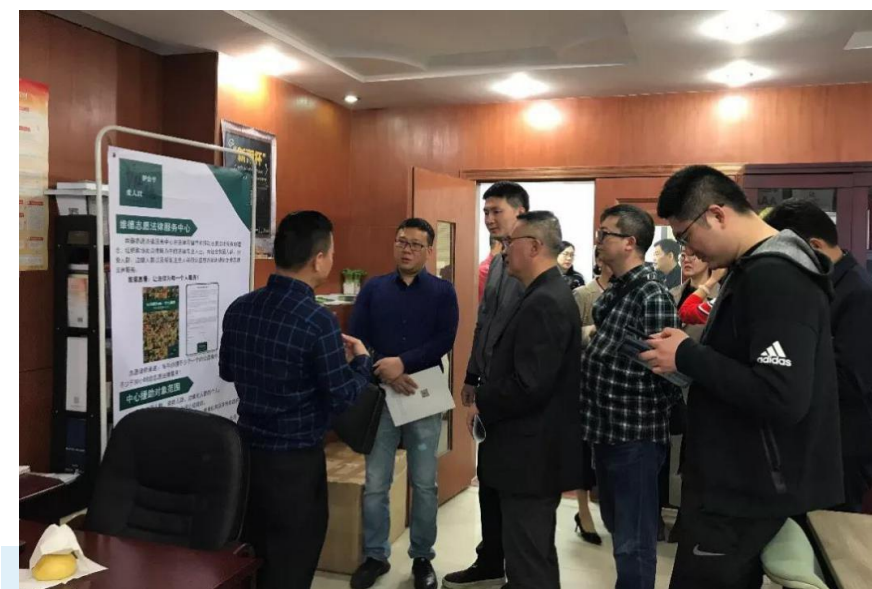
2019年维德中心的社会影响力继续提升，“新雨计划”荣获2018-2019年广东省国家机关“谁执法谁普法”优秀普法项目，被深圳市教育局评定为“2019年度深圳市中小学德育特色项目”；“馨援计划”荣获中国第九届公益节2019年度公益项目奖；维德中心的普法课程进入全国100多个县600多所学校，维德中心的项目模式在汶川、安顺、顺德、鄂尔多斯、蓝山等五个地区落地复制。维德中心的工作成绩被深圳晚报、晶报、读特、深圳新闻网、今日头条、一点资讯、搜狐新闻、网易新闻、腾讯新闻、新浪新闻、凤凰新闻、南方号等媒体广泛报道。

二、领导视察

2019年1月9日，广东省社会组织总会行政副部长黎莹舒到维德中心走访。维德中心副主任李博接待并介绍了中心开展志愿法律服务的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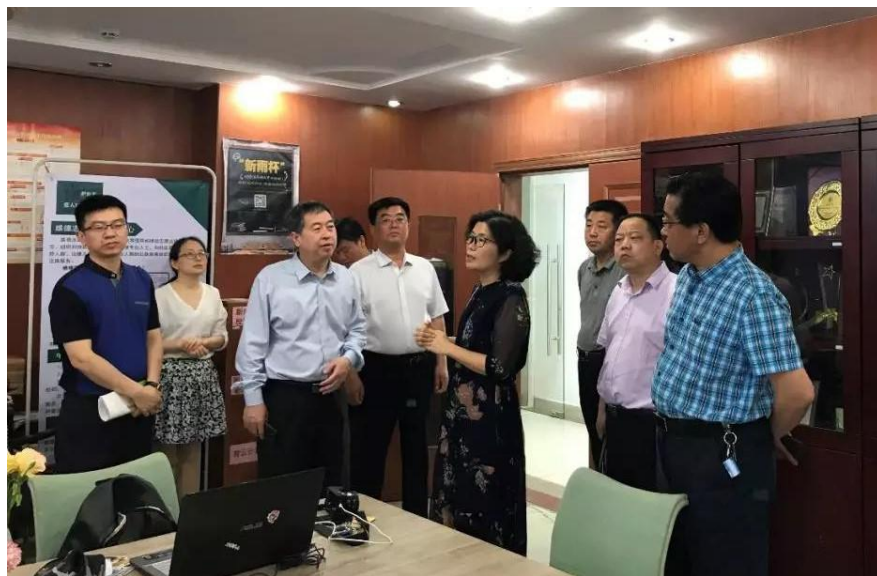
2019年2月28日，广东省司法厅法律援助局副局长王剑和深圳市法援处、福田区司法局的领导走访维德中心。



2019年3月13日，重庆政法委考察团一行参观维德法律服务中心，福田区司法局党委书记刘平同志陪同。



2019年3月14日，福田区委副书记黄晓鹏参观维德法律服务中心，福田区司法局局长马晓歌等有关部门负责同志陪同。



三、主要项目活动

2019年维德中心承办的主要项目包括福田区司法局资助的“新雨计划”及“宪法教育大课堂”，福田区民政局支持的福田区社会组织抽查项目，福田区社会建设专项资金支持的“志愿计划”、“家援计划”、“一起议事”等项目，福田区总工会支持的“圆桌行动”项目，龙华区公益创投专项经费支持的“社区少年派”中小学生社区赋能项目，坪山区总工会支持的“工会干部法律素养提升”项目，99公益日筹款的“为农村孩子送法律课”湖南蓝山项目，以及福田街道支持的“尚法行动”，南园街道支持的“南园法雨”等大小34个公益项目，活动如情况如下：

（一）公共法律教育

1. 青少年法治教育

（1）新雨计划

2018-2019年，青少年普法“新雨计划”继续发力，全年新开发了27门新颖的主题法治课程，共进入全国20多个省100多个县（区）的600多家中小学，参与授课志愿讲师200余名，参与授课教师4000多名，共计讲授了近4500堂法治课，受益学生超过万人次，并获得团中央2018年度全国青年社会组织“伙伴计划”五星项目、2018-2019年广东省国家机关“谁执法谁普法”优秀普法项目等荣誉。

2019年度，新雨计划累计组织校园公益普法讲师培训15场，受培训志愿律师超300人次；截止至12月，新雨计划累计进入深圳市51家中小学的393个班级，共计讲授725堂法治课，参与志愿律师超180名，受益学生逾3.5万人次。其中2019年春季学期，“新雨计划”组织校园公益普法讲师培训10场，受培训律师逾200人次；



进入深圳市31所中小学的184个班级，讲授了345堂课，参与授课律师86名，受益学生达1.7万人次；2019年秋季学期，“新雨计划”组织公益普法讲师培训5场，受培训律师逾100人次；进入深圳市21所中小学的173个班级，讲授了343堂课，参与授课律师120名，受益学生达1.7万人次。

A. 课件开发

2019年，“新雨计划”项目课程研发人员组织开发了“禁毒系列”两个课件，分别为《认识成瘾》、《对毒品说不》，并组织律师进入深圳市中小学校讲授。



B. 讲师培训

2019年，“新雨计划”累计组织校园公益普法讲师培训10场，受培训律师逾300人次；其中涵盖校园公益普法讲师入门培训8场，宪法系列进阶培训1场、公共参与技能系列进阶培训1场、校园安全系列进阶培训4场、汶川“新雨计划”交流团来访培训1场。

1) 校园公益普法讲师入门培训8场

2019年共举办校园公益普法讲师入门培训8场，培训来自于深圳市各区志愿于校园普法的执业律师和其他法律工作者，提升其基础授课能力，为深圳市中小学讲授规则系列基础课程。



10月18日校园公益普法讲师入门培训2019年秋季学期第一期



10月19日校园公益普法讲师入门培训2019年秋季学期第二期



10月25日校园公益普法讲师入门培训2019年秋季学期第三期

2)公共参与技能系列进阶培训

2019年3月15日，公共参与技能系列课程进阶培训于福田区锦峰大厦3楼会议室举办。旨在让律师学习公共参与技能系列课程，掌握授课要点。



3)校园安全系列课程进阶培训

2019年3月23日、4月3日上午举办校园安全系列进阶培训4场。培训中，与律师探讨高效授课的因素，进一步提升律师的授课能力，同时与律师一起学习校园安全系列-反校园欺凌、校园安全系列-禁毒共四节课程，为律师走上讲台授课做好充分准备。



2019年3月23日校园安全系列-禁毒篇进阶培训第一场



2019年3月23日校园安全系列-禁毒篇进阶培训第一场



2019年4月3日校园安全系列-反校园欺凌篇进阶培训第一场



2019年4月3日校园安全系列-反校园欺凌篇进阶培训第二场

4) 宪法系列进阶培训



2019年11月8日于北京市盈科（深圳）律师事务所举办了一场宪法系列进阶课程培训，逾40名志愿律师参与。让志愿律师掌握宪法系列课程授课要点，提升授课能力。

5) “如何设计引导式课程”进阶培训



2019年4月9日，汶川“新雨计划”交流团一行与深圳“新雨计划”普法志愿讲师、培训师就“如何做一名会讲故事的讲师”、“引导师课程设计”等主题进行学习讨论。

C. 普法课程

2019年“新雨计划”累计进入深圳市51家中小学的393个班级，共计讲授 725 堂法治课，含校园普法课程688节、宪法大讲堂37场，参与志愿律师超180名，受益学生逾3.5万人次。

2019年春季学期，“新雨计划”进入深圳市31所中小学的184个班级，讲授了345堂课，参与授课律师86名，受益学生达1.7万人次；



2019年秋季学期，“新雨计划”进入深圳市21所中小学的173个班级，讲授了343堂课，参与授课律师120名，受益学生达1.7万人次；



2019年春季学期开始，维德与深圳市天行健青少年发展中心合作，引入志愿者家长作为课程助教，协助志愿律师授课、课堂效果评估等工作。



D.第四届“雨点奖”

为表彰先进，树立典型，在“崇法尚德·首善福田——'12.4'国家宪法日专题宣传”晚会上对2018-2019年度青少年普法“新雨计划”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进行表彰。

2018-2019年，青少年普法“新雨计划”继续发力，全年新开发主题法治课程27门，参与普法志愿者4200多名，足迹踏遍全国20多个省、100多个县（区）、600多家中小学，讲授课程近4500堂，受益学生超27万人次，并获得2018年度全国青年社会组织“伙伴计划”五星项目、2018-2019年广东省国家机关“谁执法谁普法”优秀普法项目等荣誉，受到广大青少年学生、学校及家长的赞誉与支持。



(2)宪法教育大课堂

2019年4月-6月，维德中心受区司法局委托共在福田区37所学校开展“宪法教育大课堂”公开课37场，其中大讲座24场，班级上课13场，上课学生逾8000名。



4月29日，维德志愿律师邱建辉在福田区石厦学校开展首场“宪法教育大课堂”公开课活动，逾300名学生参与。市普法办孙树明处长、区司法局、教育局、团区委等领导和工作人员观摩了课程。



(3)社区少年派

“社区少年派”项目，参考教育部、司法部、全国普法办于2016年公布的《青少年法治教育大纲》的要求及标准而设计，是维德中心旗下青少年普法课程当中的一个系列课程，适面向5-8年级学生推出的“四点半课堂”。

社区少年派从2019年秋季学期正式进入校园，在进行了社区少年派首发志愿律师授课团队岗前培训后，10位志愿律师于本学期在深圳市福田区上沙小学、彩田中学、红岭中学深康校区、华富中学的6个实验班共开展了42节课程，在龙华区尚文学校、爱义学校、元芬学校、深圳高级中学（集团）北校区共开展了40节课程。并且在授课过程进行了3场线下交流聚会活动，对授课进行反思以便提高课程质量。



A.课件开发

“社区少年派”为新开发课程，全系列课程第一版本共分8个单元、27个课时。



维德法律服务中心
WIDER PRO BONO CENTER

B.岗前培训

2019年9月14-15日，课程“社区少年派”的岗前培训如期开展，全新的实践课程首次亮相。



C.授课活动

2019年秋季学期，10位志愿律师于本学期在深圳市福田区、龙华区共开展了82节社区少年派课程。



李萨律师-深圳市福田区上沙小学授课活动



翟振轶律师-深圳市福田区彩田学校授课活动



阳智鹏律师-深圳市龙华区元芬学校授课活动



徐嘉艺律师-深圳市福田区彩田学校授课活动



李萨律师-深圳市龙华区尚文学校授课活动



王倩律师-深圳市福田区红岭中学深康校区授课活动



杨叶律师-深圳高级中学（集团）北校区授课活动



杨叶律师-深圳高级中学（集团）北校区问卷调查活动



庄磊律师-深圳市龙华区爱义学校授课活动



袁宪翠律师-深圳市龙华区爱义学校授课活动



陈国庆律师-深圳市龙华区爱义学校授课活动

D.线下交流

2019年11月7日第一场线下交流聚会活动在广东德纳（龙华）律师事务所举办。此场活动邀请了共青团中央2018年度全国青年社会组织“伙伴计划”五星项目“新雨计划”新型青少年校园普法项目课程设计者李严律师、资深导师董志文与教学小组共同探讨极具挑战性的社区少年派课程的授课方式。教学小组成员就授课中遇到的种种问题进行了交流。



2019年11月20日第二场线下交流活动在北京市盈科（深圳）律师事务所举行。此次活动“新雨计划”新型青少年校园普法项目课程设计者李严律师与教学小组就教学成果展示问题进行了交流探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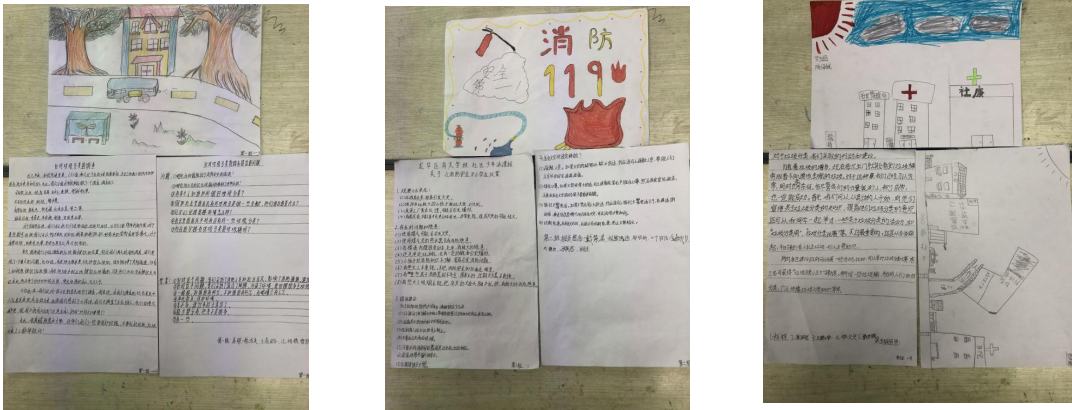


2019年12月27日，社区少年派教学小组在陆续结束了2019年秋季学期的四点半课堂授课后，齐聚广东广和律师事务所会议室，共同总结本学期开展课程中遇到的点点滴滴。



E.成果展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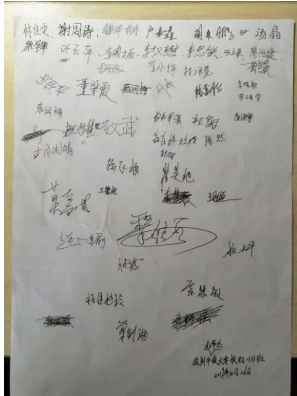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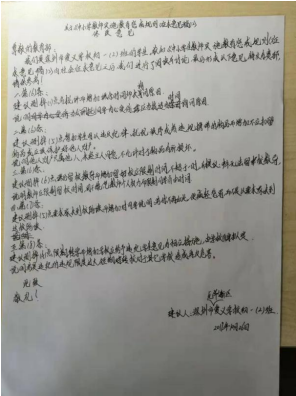
社区少年派作为实践课程，旨在让学生通过学习与实践行动提升社区参与意识，掌握参与公共生活的基本技能，同时帮助学生提高阅读、写作、研究、合作和演讲等各项技能，故在本学期有限的课时里，不少班级争分夺秒拿出了学期成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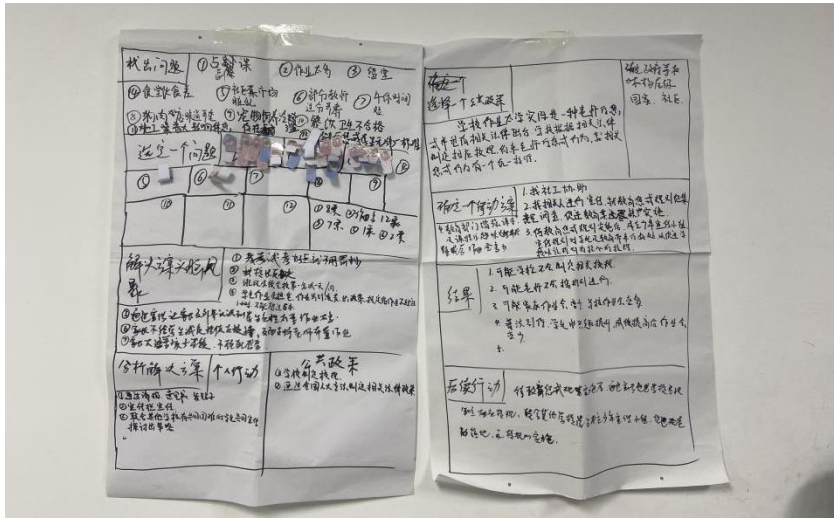
尚文学校同学们兴趣广泛，分别就“垃圾分类”和“消防安全”进行了讨论研究，并就此议题提出了自己的建议与方案。



深圳高级中学（集团）北校区同学们针对“食堂打饭排队、饭菜是否可口，饭菜价格是否合适等问题”进行了问卷设计与调查，并形成最终的调查报告。除此之外，实验班的同学还对食堂排队标识做了绘图和构思，在这次调查活动中将食堂排队标识也展示出来给在食堂吃饭对同学们进行选择 and 再绘图，路过的同学都非常踊跃地参与了标识绘图。



深圳市龙华区爱义学校班级集体对教育部《中小学教师实施教育惩戒规则（征求意见稿）》进行了理性探讨，并写下了自己的建议。



深圳市龙华区元芬学校，同学们就“老师布置作业太多”这一问题进行了研究，提出了“可以联合各个班级以及其他学校的同学成立少年宣传小组，在地铁站、公交站等地以海报、发帖、动漫、歌曲等宣传方式，呼吁大家提高学生作业过多这个问题的关注度，让家长能更理解学生，让学校更重视学生心理健康，让自己能够阳光成长”等解决方案。

(4)为农村孩子送法律课

为了解决“为农村孩子送法律课”在2018年项目实施过程中，我们发现的缺少生动实用的教材，乡村法治教育专业师资不足，未经培训的乡村教师难以达到上法治课的要求等难点痛点。而深圳模式的律师进校园普法，在缺乏甚至没有律师的乡村地区无法实现，如果常年从深圳等大城市组织城市律师下乡普法，成本高昂难以推广。

针对此现状，维德中心联手扎根乡村教育25年的老牌公益机构“湖南省弘慧教育基金会”合作，在湖南省蓝山县探索“城市律师带动乡村教师”和“线下培训+线上辅导”的青少年法治教育“蓝山模式”。将组织专业培训团队，同时配备具有资深普法经验的深圳“新雨律师”作为同伴辅导，为蓝山县30所乡村学校培养30名乡村法治课教师，让“新雨计划”课程惠及更多缺少专业师资的乡村地区，使乡村地区中小学生也能接受与其他地区同等甚至更优秀的法治教育课程，同时培养一批优秀的乡村普法教师人才。



A.筹款活动

“为农村孩子送法律课”湖南蓝山项目截止九九公益日获得2583份支持，有71人发起一起捐，共筹款139539.46元。99公益日期间募捐112516.36元，其中腾讯基金会配捐共22611.79元。



B.行前会议

2019年11月1日，维德中心携手湖南弘慧教育发展基金会，与维德志愿律师、湖南省蓝山县校长、老师代表共同参与的“为农村孩子送法律课”行前会议在深圳召开。蓝山县当地老师、项目志愿律师、项目合作机构多方集众智汇众力，共同探讨了2019“为农村孩子送法律课”湖南蓝山项目如何更好地落地，“一起爱法”课程如何更好地飘向湖南，在蓝山扎根发芽！



C.教师培训

2019年12月13-14日“为农村孩子送法律课”湖南蓝山项目教师培训工作坊在蓝山县楠市中心小学成功举办，历经从2019年8月16日开始为期4个月的筹备，“新雨计划”汶川模式代表李强律师（四川省阿坝州律师协会副会长）、龙永波老师、王娅老师（汶川县第一小学校），维德志愿律师邓佳琴、刘娟、刘虎、邱建辉、

沈莹、肖伟东于12月13-14日，与蓝山县35所学校的老师、蓝山县公检法司部门、教育局、未保委、团县委干部等部门干部70余人共同探讨“一起爱法”项目如何在蓝山县落地。



(1)示范课程

“新雨计划”汶川县志愿讲师王娅老师为大家展示《认识欺凌》示范课，用实际效果说明经过一定的培训与研究，非法律专业的老师同样可胜任青少年法治教育。在《认识欺凌》示范课进行的同时，维德志愿律师邓佳琴、刘娟、刘虎、邱建辉、沈莹、肖伟东为蓝山县楠市中心小学五六年级的全部班级示范讲授《外星使者与宪法》《宠物禁止入内》《图书馆狮子》《认识欺凌》等课程共15节。



2. 基层公益普法

(1) 技能培训活动

2019年3月9日至10日，维德中心举行普法编作剧场培训，数十位律师、社工、心理咨询师共同学习编作技能并共创了两出关于老年人防诈骗及遗产继承的原创剧本。



2019年3月16日，社区互动讲座技巧培训在锦峰大厦举行，数十位律师、社工、心理咨询师参与。并共同打造了贴近生活的剧本作为参与式讲座的引子。



2019年5月15-16日，由北京社区参与行动中心主任宋庆华主讲的“社区参与式治理能力培训--协商技术在冲突管理中的运用”培训在福田街道举办，维德志愿律师及福田街道13个社区的人民调解员、社区法律顾问及社工共80人次参与了本次培训。



2019年5月15-16日，由北京社区参与行动中心主任宋庆华主讲的“社区参与式治理能力培训--协商技术在冲突管理中的运用”培训在福田街道举办，维德志愿律师及福田街道13个社区的人民调解员、社区法律顾问及社工共80人次参与了本次培训。

部分活动照片



2019年10月18日模拟演练营活动



2019年10月29日模拟演练活动



2019年11月22日模拟演练活动

(2) 基层普法活动

A. 社区普法活动

2019年，共有51名志愿讲师为73个社区讲授了84场针对社区居民的公益普法讲座，其中剧场式普法讲座19场，课程主题包含《弘扬宪法精神 建设法治社会》《扫黑除恶 人人有责》《企业法律风险防范》《谨防落入套路贷陷阱》《劳动者就业风险防范》《用法律守护家的港湾》《从劳动争议三重门谈和谐劳动关系》《要财更要保障》《法眼看继承，谁是继承人》《谁动了我的房子》《扰民的狗》《议事引导融入日常社区事务》《要爱不要伤害》等，剧场式普法讲座包括老年人防诈骗之《我的心事有谁知》，财富传承之《梦一场》等。



B. 工会普法活动

2019年“圆桌行动”层级训练营共为福田区各街道开展11场活动，共服务街道总工会专职干部、企业劳资管理人员622人。与以往相比，本期项目除了传统的由街道或企业自主选课的形式以外，特别对街道和企业工会的实际需求进行了调查，有针对性的设计开发了与企业职工生活息息相关的有关电信诈骗、消费者权益等热点问题讲座。



园岭街道普法活动



沙头街道普法活动



梅林街道普法活动

2019年7月，维德中心受深圳市坪山区总工会委托，开展“工会干部法律素养提升”项目，共举办12场法律讲座，6场基础法律讲座，6场纠纷调处讲座，共服务坪山区各级工会工作者和企业职工近600人。项目邀请了劳动法领域的资深律师授课，取得了满意的效果，受到了学员的欢迎和各级工会的好评。



2019年8月8日《劳动法基础知识》田晓峰



2019年8月22日《工伤处理实务》孟庆杰



2019年10月17日《靠谁养老——社保养老的保障水平》林冰



2019年11月14日石井街道办事处
《工伤处理实务》林冰



2019年11月22日碧岭街道总工会《劳动法基础知识讲解与应用》林冰



2019年12月29日《企业劳资纠纷法律风险的防范与处理实务》李萨

（二）公共法律服务

1. 社会组织服务

2019年3月19日，维德中心在锦峰大厦3楼会议室举办社会组织志愿律师培训，共17名志愿律师参加。维德中心副主任李博为律师介绍了社会组织的概念、社会组织相关的政策法规、中小社会组织的法律需求现状和如何开展法律服务的相关内容。



2019年5月18日下午，维德中心在福田社会组织总部基地组织了一次残障女性法律工作坊。此次活动属“志援计划”项目，由福田区社会建设专项资金资助举办，共有13名残障女性及家属参加了工作坊。



2019年6月18日下午，维德法律服务中心与深圳市慈善事业联合会联合举办了深圳市慈善组织法律体检项目线下报告解读会，19名维德志愿律师为22家慈善组织代表提供了一对一的线下报告解读活动。



2019年8月，维德中心再次受到福田区民政局的委托，依据民政部《社会组织抽查暂行办法》、《深圳市社会组织抽查监督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依法对福田区社会组织开展年度抽查监督工作。维德中心承接项目后，按照区局的要求，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结合维德中心为社会组织提供法律服务和2018年开展福田区社会组织抽查监督的经验，在区局的监督指导下，组建了5人的项目团队，招募了在社会组织相关领域有丰富经验的律师和会计师共10名，成立了检查小组，依法对福田区54家社会组织进行现场检查

部分现场检查的照片



2. 妇女儿童服务

2019年3月5-6日，家援计划举办了为期两天的妇女儿童权益培训。维德中心的小伙伴鹏星家暴防护中心副总干事刘西重和专注于婚姻家庭及财富传承业务的资深律师李小非律师受邀为来自深圳、广州等地的律师、社工、心理咨询师讲解《家庭暴力的基础知识和个案干预》及《反家暴法》的基本框架。



2019年7月10日，由深圳市福田区维德法律服务中心主办的反家暴多部门联动经验分享会在通业大厦开展。本次经验分享会由获得“全国维护妇女儿童权益先进个人”、“荆州市最美警察”等荣誉称号、发起成立监利县蓝天下妇女儿童维权协会的万飞警官作为主分享嘉宾。分享会吸引了来自深圳市鹏星家庭暴力防护中心、郴州市苏仙区大道社会工作服务中心等社会组织的负责人及数十名律师的参与。



3. 个案纠纷服务

(1) 宠物伤人损害纠纷案

申请人简介：

深圳单亲母亲邓女士，其子5岁，患有孤独症，某日被宠物狗咬伤。邓女士家庭经济困难。

需求简介：

邓女士5岁的儿子被宠物狗咬伤，宠物狗主人拒绝赔偿，邓女士诉至法院，因家庭经济困难，邓女士向维德中心申请法律援助。

承接律师：蒋涛，湖南公言（深圳）律师事务所

案件进展：已结案。

(2) 杨先生职业病待遇劳动仲裁

申请人简介：

杨先生为河南籍来深务工人员，48岁，2016年入职深圳某公司，因工作中接触职业危害因素导致眼损失，后被诊断为职业病。

需求简介：

杨先生眼睛受伤后被诊断为职业病，因追讨相关职业病待遇向仲裁委申请仲裁，因经济困难向维德中心申请法律援助。

承接律师：辛钧辉，广东德纳（龙华）律师事务所；蒋涛，湖南公言（深圳）律师事务所

案件进展：已结案

(3) 洪先生确认劳动关系仲裁案

申请人简介：

洪先生广西籍，2018入职深圳某公司，入职第一日受工伤导致脚部骨折。未签订劳动合同。

需求简介：

洪先生受伤后住院治疗期间，公司以旷工为由解除劳动关系。为证明劳动关系，申请工伤认定，洪先生向仲裁委申请仲裁。因经济困难，向维德中心申请法律援助。

承接律师：蒋涛，湖南公言（深圳）律师事务所

案件进展：已结案

(4)钱先生与某公司劳动合同纠纷案（一审）

申请人简介：

钱先生，湖北籍。2018年入职某纸品加工公司。因其母生病住院向公司请假。假期到期后，公司拒绝批准延长假期。其后，公司以旷工为由解除了与钱先生的劳动关系。

需求简介：

钱先生向仲裁委申请仲裁，要求公司支付违法解除劳动关系的赔偿金，仲裁请求得到仲裁委支持。公司不服，诉至法院。钱先生经济困难，向维德中心申请法律援助。

承接律师：蒋涛，湖南公言（深圳）律师事务所

案件进展：已结案

(5)陈先生职业病民事赔偿再审

申请人简介：

陈先生，江西籍。2008年入职某物流装备制造公司，从事冲压、装配等岗位。工作岗位存在噪音。

需求简介：

陈先生被诊断为职业病后，诉至法院，要求企业支付民事赔偿，一二审败诉，现申请再审，因经济困难，向维德中心申请法律援助。

承接律师：蒋涛，湖南公言（深圳）律师事务所

案件进展：已结案

(6)陈先生职业病待遇纠纷案再审需求

申请人简介：

陈先生，江西籍。2008年入职某物流装备制造公司，从事冲压、装配等岗位。工作岗位存在噪音

需求简介：

陈先生诊断为职业病后，公司拒不支付职业病岗位津贴和违法解除劳动关系的赔偿金。陈先生诉至法院，一二审均败诉，现申请再审，因经济困难，向维德中心申请法律援助。

承接律师：蒋涛，湖南公言（深圳）律师事务所

案件进展：已结案

(7)王先生工伤保险待遇执行案

申请人简介：

王先生，湖北籍。入职某石材公司后，某日在工作中受伤，后被认定为工伤。

需求简介：

公司拒不支付相关工伤保险待遇，陈先生诉至法院，申请强制执行，因经济困难，向维德中心申请法律援助。

承接律师：蒋涛，湖南公言（深圳）律师事务所

案件进展：已结案

(8)陈女士职业病待遇仲裁案

申请人简介：

陈女士，广西籍，入职某精密设备公司后，因化学品中毒被诊断为职业病。

需求简介：

陈女士被诊断为职业病后，公司未按照法律规定支付相关职业病待遇，陈女士遂申请仲裁，因经济困难，向维德中心申请法律援助。

承接律师：蒋涛，湖南公言（深圳）律师事务所

案件进展：已结案

(9)王先生民间借贷纠纷案一二审

申请人简介：

王先生是残障人士，深圳籍。王先生向其多年的同事多次借出款项，其同事一直未归还。

需求简介：

王先生因其同事拒不归还多笔借款，诉至法院，因经济困难，向维德中心申请法律援助。

承接律师：辛钧辉，广东德纳（龙华）律师事务所；蒋涛，湖南公言（深圳）律师事务所

案件进展：已结案

(10) 张先生工伤保险待遇行政复议

申请人简介：

张先生，云南籍，2013年入职某公司。工作中接触工业酒精至罹患职业病。

需求简介：

张先生被诊断为职业病后，对相关政府部门核发的工伤保险待遇有异议，因此申请行政复议，因经济困难，向维德中心申请法律援助。

承接律师：蒋涛，湖南公言（深圳）律师事务所

案件进展：已结案

(11) 张先生工伤保险待遇行政一、二审

申请人简介：

张先生，云南籍，2013年入职某公司。工作中接触工业酒精至罹患职业病。

需求简介：

张先生被诊断为职业病后，对相关政府部门核发的工伤保险待遇有异议，申请行政复议未获支持，遂诉至法院，因经济困难，向维德中心申请法律援助。

承接律师：蒋涛，湖南公言（深圳）律师事务所

案件进展：已结案

(12) 杨先生职业病待遇一、二审

申请人简介：

杨先生为河南籍来深务工人员，48岁，2016年入职深圳某公司，因工作中接触职业危害因素导致眼损失，后被诊断为职业病。

需求简介：

杨先生眼睛受伤后被诊断为职业病，因追讨相关职业病待遇向仲裁委申请仲裁，未获支持，遂诉至法院，因经济困难向维德中心申请法律援助。

承接律师：蒋涛，湖南公言（深圳）律师事务所

案件进展：已结案

(13) 苏女士养老保险待遇行政诉讼案（一、二审）

申请人简介：

苏女士，贵州籍。2003年入职深圳某公司。公司未依法为其缴纳2003年至2012年的养老保险。

需求简介：

苏女士向深圳市社保部门请求补缴养老保险，未获支持，遂诉至法院，因经济困难，向维德中心申请法律援助。

承接律师：蒋涛，湖南公言（深圳）律师事务所

案件进展：已结案

(14) 苏女士养老保险待遇民事赔偿案（一、二审）

申请人简介：

苏女士，贵州籍。2003年入职深圳某公司。公司未依法为其缴纳2003年至2012年的养老保险。

需求简介：

苏女士向深圳市社保部门请求补缴养老保险，未获支持，遂诉至法院，一、二审均败诉，导致苏女士退休无法享受养老保险待遇，认为应由公司赔偿损失，遂诉至法院，因经济困难，向维德中心申请法律援助。

承接律师：蒋涛，湖南公言（深圳）律师事务所

案件进展：办理中

(15) 职业病工亡待遇仲裁案

申请人简介：

王先生，四川籍。其妻张女士2001年入职深圳某公司，2004年诊断为职业病（白血病）。2018年病亡。

需求简介：

张女士被诊断为职业病后，2012年通过深圳中院调解，与用人单位协议一次性赔偿。2018年工伤复发病亡。王先生为追讨复发职业病待遇及工亡待遇，申请仲裁，向维德中心申请法律援助。

承接律师：蒋涛，湖南公言（深圳）律师事务所

案件进展：未立案

(16)钱先生与某公司劳动合同纠纷案（二审）

申请人简介：

钱先生，湖北籍。2018年入职某纸品加工公司。因其母生病住院向公司请假。假期到期后，公司拒绝批准延长假期。其后，公司以旷工为由解除了与钱先生的劳动关系。

需求简介：

钱先生向仲裁委申请仲裁，要求公司支付违法解除劳动关系的赔偿金，仲裁请求得到仲裁委支持。公司不服，诉至法院。一审钱先生败诉，遂上诉，向维德中心申请法律援助。

承接律师：蒋涛，湖南公言（深圳）律师事务所

案件进展：办理中

(17)林先生民事损害赔偿案（一审）

申请人简介：

林先生，东莞籍，系残障人士。2018年乘坐深航前往北京。后发现其托运的价值20000余元的轮椅损坏。

需求简介：

深航未能按照相关规定赔偿损失，林先生诉至法院，要求赔偿全部损失并赔礼道歉，向维德中心申请法律援助。

承接律师：蒋涛，湖南公言（深圳）律师事务所

案件进展：未结案

(18)陆女士等5人职业病待遇仲裁案

申请人简介：

陆女士等5人，系深圳某公司员工，在工作中接触化学品导致中毒，公司未按照法律规定支付职业病待遇。

需求简介：

陆女士等5人，因公司拒不支付相关职业病待遇，申请仲裁，向维德中心申请法律援助。

承接律师：周宋，周维华，北京盈科（深圳）律师事务所

案件进展：已结案

(19)抚养费支付纠纷案（一审）

申请人简介：

邓女士，深圳籍。其女系唐氏综合症患儿。

需求简介：

邓女士离婚后独自一人抚养女儿。其前夫未支付抚养费，遂诉至法院，向维德中心申请法律援助。

承接律师：张振华，广东博界律师事务所

案件进展：已结案

(20)抚养费支付纠纷案（一审执行）

申请人简介：

邓女士，深圳籍。其女系唐氏综合症患儿。

需求简介：

邓女士离婚后独自一人抚养女儿。其前夫未支付抚养费，遂诉至法院，一审胜诉，前夫未在期限内支付，遂申请强制执行，向维德中心申请法律援助。

承接律师：王夕雨，广东五维律师事务所

案件进展：已结案

(21)黄女士职业病待遇仲裁案

申请人简介：

黄女士，广西籍。2016年入职深圳某公司，工作中接触化学品导致中毒，被诊断为职业病。

需求简介：

黄女士被诊断为职业病后，公司未依法支付相关职业病待遇，遂申请仲裁，向维德中心申请法律援助。

承接律师：袁宪翠，广东普罗米修律师事务所

案件进展：已结案

(22)黄女士职业病待遇案（一审）

申请人简介：

黄女士，广西籍。2016年入职深圳某公司，工作中接触化学品导致中毒，被诊断为职业病。

需求简介：

黄女士被诊断为职业病后，公司未依法支付相关职业病待遇，遂申请仲裁，请求获得支持。公司不服上诉至法院。黄女士向维德中心申请法律援助。

承接律师：周海韵，广东容言律师事务所

案件进展：已结案

(23)抚养费支付纠纷案（一审）

申请人简介：

朱先生，深圳籍。其女为多重度残疾儿童。

需求简介：

朱先生离婚后独自抚养其女。患儿母亲多年来未支付抚养费。朱先生诉至法院，向维德中心申请法律援助。

承接律师：周晓蕾，广东晟典律师事务所

案件进展：已结案

(24)民事损害赔偿案（一审）

申请人简介：

王女士，深圳籍。王女士与女儿在深圳某饭店用餐时，其女儿因该饭店服务员不慎打翻开水容器而被严重烫伤。

需求简介：

王女士索赔要求被饭店拒绝，遂诉至法院，一审部分请求未获支持。王女士遂上诉，因经济困难，向维德中心申请法律援助。

承接律师：陈晓秋，万商天勤（深圳）律师事务所

案件进展：已结案

(25)刘先生工伤保险待遇案（一审）

申请人简介：

刘先生，山东籍。2017年入职深圳某公司，因工作中解除职业病危害因素，被诊断为职业病。

需求简介：

刘先生被诊断为职业病后，公司未依法支付相关工伤保险待遇，申请仲裁后，未获支持，遂上诉至法院，向维德中心申请法律援助。

承接律师：辛钧辉，广东德纳（龙华）律师事务所

案件进展：已结案

(26)周先生租赁纠纷案

申请人简介：

周先生，河南籍。残障人士。

需求简介：

周先生因租赁问题与房东发生纠纷，向维德中心申请法律援助。

承接律师：辛钧辉，广东德纳（龙华）律师事务所

案件进展：未起诉

(27)魏先生民事损害赔偿纠纷案（一审）

申请人简介：

魏先生，深圳籍，残障人士。

需求简介：

魏先生在公共场所被某物业保安殴打，协商赔偿未果，遂诉至法院，向维德中心申请法律援助。

承接律师：辛钧辉，广东德纳（龙华）律师事务所

案件进展：调解结案

(28)莫先生土地使用权纠纷申诉案

申请人简介：

莫先生，深圳籍，残障人士。

需求简介：

莫先生因老家的土地使用权与其兄弟发生纠纷，遂向相关部门申诉，向维德中心申请法律援助。

承接律师：承接律师：辛钧辉，广东德纳（龙华）律师事务所

案件进展：已结案

(29)莫先生土地使用权纠纷行政诉讼案

申请人简介：

莫先生，深圳籍，残障人士。

需求简介：

莫先生因老家的土地使用权与其兄弟发生纠纷，遂向相关部门申诉，申诉未获支持，遂提起行政诉讼，向维德中心申请法律援助。

承接律师：辛钧辉，广东德纳（龙华）律师事务所

案件进展：已结案

(30)党女士职业病待遇案（一审）

申请人简介：

党女士，四川籍。2015年入职深圳某公司，后因工作中解除职业危害因素，被诊断为职业病。

需求简介：

党女士被诊断为职业病后，公司未依法支付职业病待遇，遂申请仲裁，请求活动支持。公司不服，上诉至法院。党女士向维德中心申请法律援助。

承接律师：谢柳思，广东卓建律师事务所。

案件进展：已结案

(31)谢先生职业病诊断申请及仲裁申请

申请人简介：

谢先生，江西籍。入职深圳公司后，工作中接触粉尘导，疑似职业病。

需求简介：

谢先生疑似职业病，公司不配合申请诊断，未依法支付相关职业病待遇，遂向维德中心申请法律援助。

承接律师：辛钧辉，广东德纳（龙华）律师事务所

案件进展：已结案

(32)叶先生人身损害赔偿案

申请人简介：

叶先生，深圳籍，残障人士。

需求简介：

叶先生因生活噪音问题与他人发生纠纷，被打伤。打人者拒不赔偿损失，叶先生向维德中心申请法律援助，委托律师代为调解，调解不成提起诉讼。

承接律师：辛钧辉，广东德纳（龙华）律师事务所

案件进展：已结案

(33)黄女士因家暴离婚案

申请人简介：

黄女士2010年与丈夫结婚，婚后育有1子，今年7周岁。婚前丈夫与前妻育有1女1子，现5人共同生活。

需求简介：

从2016年起，夫妻二人在家已不沟通，只通过孩子传话。2018年丈夫第一次家暴，留有受伤照片。2019年3月8日晚，第二次家暴。有报警记录，双方签订了调解协议书。黄女士全职家庭主妇，丈夫炒股，无固定工作。每半个月左右给予黄女士500元左右作为孩子的学杂费用，平时丈夫负责买菜做饭，不再额外给予生活费。已在警方指导下签署调解协议询问如何搜集证据，咨询如何确定离婚协议内容。

承接律师：刘佳佳，北京市隆安（深圳）律师事务所

案件进展：已结案结案

(34)陈女士因家暴离婚诉讼案（一审）

申请人简介：

陈女士2015年3月5日与丈夫办理结婚，2015年6月第一次实施家暴，分别于2015年10月06日、2016年11月、2018年08月27日报警三次，并取得报警回执。孩子目前2岁半，并且在怀孕时差点被打流产。2018年8月27日丈夫再次实施家暴，陈女士已报警，警察未进行口头警告和出具告诫书。

需求简介：

陈女士现打算起诉离婚，想要孩子抚养权，因为担心男方虐待孩子。男方与前妻有一15岁的女儿，男方有抚养权并经常殴打她。男方婚前在民治街道购买一套农民房，婚后购买一辆车，男方与人合伙开养生馆，收入不清楚。陈女士业余卖保险，但因带小孩收入较少且不稳定。

承接律师：程珊珊，广东深君联律师事务所

案件进展：已结案

(35)苏女士抚养权纠纷诉讼案

申请人简介：

苏女士来深工作10年。2014年结婚，婚后育有一女。2018年1月，因感情破裂，与男方协议离婚，约定由苏女士抚养女儿。

需求简介：

2018年8月19日，男方在与苏女士约定的公共场所探望女儿。男方趁苏女士不备，将苏女士女儿带走。事情发生后，苏女士无法联系到男方，遂到男方父亲在深圳的住处寻找女儿，男方父亲称男方已带着孩子连夜赶回了老家。苏女士思女心切，报警求助。警方称，因苏女士与前夫属于协议离婚，约定的抚养权归属无法律效力，拒绝了苏女士的立案请求。苏女士遂到法院咨询，法院告知当事人找律师咨询，再来立案。苏女士目前没有稳定工作，靠做临时家教维持生计，上有年迈父母需要抚养，无力支付律师费用。故向维德法律服务中心申请法律援助。

承接律师：孟淑玲，广东百利孚律师事务所

案件进展：已撤诉

承接律师：魏丹，广东金美律师事务所

案件进展：已结案

(36)李女士离婚诉讼案

申请人简介：

李女士与男方2002在江西老家结婚领取结婚证，后户籍迁移至深圳。前两天因为被追债，才发现男方借了“高利贷”，且男方隐瞒自己已三年未上班的事实，不仅要求李女士每月上交生活费，而且要求李女士承担债务。在李女士搬进员工宿舍后尾随李女士，并在途中拖拽李女士。

需求简介：

因男方逼迫自己偿还债务，李女士无力承担，遂向维德中心申请法律援助，起诉离婚，解决婚内财产问题及抚养权问题。

承接律师：林琪珊，广东卓建律师事务所

案件进展：已结案

(37)唐女士因被家暴离婚诉讼案

申请人简介：

唐女士，36岁，户口在深圳市南山区，丈夫（婚前）有一套小产权房在白石洲（南山区），婚后有一辆二手车。现住龙华清湖地铁站附近。与丈夫无子女。

需求简介：

唐女士与丈夫2013年12月13日结婚，婚后几个月开始持续被家暴，一年1-3次，一直未报警。男方有家暴史（前妻因家暴与其离婚）。2018年7月8日被丈夫家暴，当即报警，警方出警并出具报警回执。调解不成后，男方带唐女士去医院，但取了700元后，拒绝再出钱为其做CT。后妇联建议其做伤情鉴定，广东广正司法鉴定所于2018年7月17日出具鉴定结论为轻伤二级。8月6日警方以涉嫌故意伤害罪拘留其丈夫至今。自称检察院打电话向其确认是否确定离婚。唐女士因伤情停止工作，现无财产来源。现招募志愿律师，为唐女士解释离婚诉讼与刑事附带民事诉讼的关系，并为其代理所需提起的诉讼。

承接律师：李平，广东梦海律师事务所

案件进展：已调解结案

(38)陈女士因家暴离婚诉讼案（执行程序）

申请人简介：

陈女士2015年3月5日与丈夫办理结婚，2015年6月第一次实施家暴，分别于2015年10月06日、2016年11月、2018年08月27日报警三次，并取得报警回执。孩子目前2岁半，并且在怀孕时差点被打流产。2018年8月27日丈夫再次实施家暴，陈女士已报警，警察未进行口头警告和出具告诫书。

需求简介：

法院判决抚养权归陈女士，且男方因承担相应的抚养费。但男方迟迟未执行，因抚养小孩经济压力大，故向维德申请帮忙招募律师代理执行程序诉讼。

承接律师：刘秀，北京市百瑞（深圳）律师事务所

案件进展：已结案

（三）公共立法参与

在2019年，维德与志愿律师共提出4份法律法规规章征求意见稿的修改意见。包括志愿律师史文丹、蒋涛、肖伟东对《司法部关于促进律师参与公益法律服务的意见（征求意见稿）》的修改意见、志愿律师俞广君、赵宇先主笔起草《中小学教师实施教育惩戒规则（征求意见稿）》的修改意见、刘煜律师及郑世鹏律师对《个人信息出境安全评估办法（征求意见稿）》、若干完善建议，《志愿服务术语》的修改意见。

四、其他活动

2019年1月13日，维德中心志愿律师年会在深圳市少年宫音乐厅举行。本次年会以“蜕变，从这里开始”为主题。年会现场颁发了“十佳志愿律师”、“最佳新人”、“星级志愿律师”等奖项，还加入“一人一故事”剧场表演环节，气氛热烈。



2019年3月7日，维德中心第二届第三次理事会在福田区通业大厦顺利召开。维德中心理事长李庆华主持会议，福田区司法局副局长罗展和维德党支部书记赵红博出席了会议。理事们审议通过了《维德2018年度工作报告》及《维德中心2019年度工作规划及预算》。本届理事会还决议增补安明为理事会成员。决议结束后，理事们就维德中心的志愿律师激励、风险管控等问题进行了热烈讨论，并就维德中心公益法律工作的未来发展方向提出了宝贵建议。



2019年3月21日，维德中心理事李素雪律师在佛山市顺德区为各律师事务所律师、实习律师50余人开展专题讲座。



2019年5月10号，维德中心副主任李博、项目主管侯彦楠，项目专员李考玲等与园岭街道工作人员共同走访深圳市金一百艺术品股份有限公司工会，了解企业工会建制情况，讨论后续实践演练营活动安排事宜。



2019年5月16日，内蒙古鄂尔多斯市鸿阳社会工作服务中心与维德中心达成项目合作，将在鄂尔多斯市伊金霍洛旗的中小学开展“一起爱法”青少年普法项目。鸿阳社工负责人项娜及马婷赴深圳参与了“一起爱法普法讲师入门培训”并赴美莲小学、梅山小学旁听学习了《反校园欺凌系列》课程。



2019年5月31日，执行主任李严、项目主管李宛蓉参加福田区未成年人权益保护法律援助律师团培训暨座谈活动。广东省律协未成年人法律专业委员会副主任郑子殷、福田区检察院检察官曾艳、福田区检察院检察官杨娟、福田区法援处主任李毅及“馨援计划”少年辩护法律援助律师团20余名成员参与本次活动。



2019年7月9日，由福田区司法局举办，福田区法律援助处、深圳市维德法律服务中心承办的“福田区未成年人权益与反家暴交叉领域法律援助创新经验分享活动”在深举行。



2019年9月9日，志愿律师张楠楠受邀为深圳育才三中来了一节《对毒品说不》课程。



2019年9月19日，志愿律师张楠楠受邀为深圳市实验学校的同学们带来禁毒课程。



五、对外交流

2019年1月9日，维德中心“一起爱法”青少年普法项目经团省委推荐，获选团中央社会联络部、中国青少年发展基金会主办的全国青年社会组织“伙伴计划”五星项目。广东省仅有三家社会组织项目获此荣誉。





2019年1月9日，家援计划项目主管刘佳佳应深圳市鹏星家庭暴力防护中心邀请，为龙华区民治街道四十余名基层妇女儿童工作骨干提供了为期一天的反家暴法律实务培训，以讲授与小组讨论相结合的方式，与大家分享了中国法律体系下的妇女权利、反家暴方面的法律制度及实践。



2019年1月20日，维德中心副主任李博前往广东省民政厅参加广东省示范志愿组织路演。
2019年1月25日，维德中心作为理事单位参加福田区社会组织总会第二届第四次理事会。

2019年4月9日，四川省汶川县司法局局长王金平同志带队的汶川县青少年普法教育交流团参观维德中心，并就“新雨计划”在汶川的开展情况与维德中心进行了交流座谈。维德中心副主任李博介绍了机构概况及“新雨计划”开展经验并回答了汶川交流团代表的提问。



2019年5月23日，执行主任李严、副主任李博拜访深圳市慈善联合会，双方就维德中心为深慈联会员提供法律体检事宜达成合作。

5月29日-31日，“一起爱法”项目推广负责人陈则灵赴山东省济南市参加中国好公益平台举办的规模化学院启动仪式及第一期培训。



2019年7月13-14日，执行主任李严参加在长沙举办的深圳国际公益学院儿童分会联合行动会议。



2019年7月20日，维德中心作为平台合作共建组织受邀参加了光明区“守护光明未来”未成年人综合司法保护服务平台启动仪式暨区人大代表活动月主题活动，杨叶律师代表维德进行了反欺凌课件展示。



2019年10月9-10日，李严律师受宁夏慈善促进会邀请前往吴忠市为当地小学老师进行青少年法治课培训。



2019年10月12-13日，受中国政法大学邀请，李严前往北京参加首届“青少年法治教育国际研讨会”。



2019年10月18日，维德中心理事李素雪律师代表维德参加中国好公益平台山西路演活动。



2019年11月9日，李严律师受邀参加“大力弘扬宪法精神，共建法治文明典范”法治宣传活动；



2019年11月19日，李严律师受邀远程视频参加遵义市律协未保委与安顺市律协未保委组织交流学习，在线介绍“新雨计划”课程情况，让参会人员全面了解了“新雨计划”的课程背景、目的、课件形式等情况，还通过视频对来賓提出的问题进行了现场解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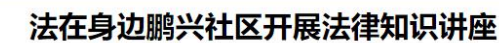
2019年11月20日，维德中心理事李素雪律师受邀参加第五届中国教育创新成果公益博览会。



保护法律专业委员会2019年终全

2019年1月16日，深圳新闻网，标题：法在身边鹏兴社区开展法律知识讲座
https://wxid.sznews.com/ttwap/20190116/content_297841.html?tt_from=weixin&tt_group_id=6646922633491251719&from=groupmessage&isappinstalled=0

为提升社区居民的法制意识和维权意识，1月15日上午，鹏兴社区党群服务中心开展了“法在身边系列”——业主权利普法讲座。深圳新闻网特此报道。



深圳新闻网 2019/1/16 11:07:01



深圳新闻网讯（记者 李慧 通讯员 赵广梅）为提升社区居民的法制意识和维权意识，1月15日上午，鹏兴社区党群服务中心开展了“法在身边系列”——业主权利普法讲座。

2019年5月15日，深圳新闻网，标题：社区参与式治理分享沙龙：福田区创新三维联动提升冲突化解能力

http://www.sznews.com/stock/content/mb/2019-05/15/content_21941096.htm?from=groupmessage

2019年5月15-16日，由“福田区社会建设专项资金”资助的社区议事能力建设项目在福田区福田街道“白领e家”开展，来自福田区各个社区的人民调解员、社区法律顾问、社会工作者以及深圳市福田区维德法律服务中心邀请的志愿律师等80余人次参与了本次“社区参与式治理分享沙龙”。福田区街道党委副书记、人大工委主任刘原镡、深圳市福田区维德法律服务中心执行主任李严出席了分享沙龙启动仪式。深圳新闻网特此报道。

社区参与式治理分享沙龙：福田区创新
三维联动提升冲突化解能力

2019-05-15 18:06 来源: 深圳新闻网

人工智能朗读:    2

5月15-16日，由“福田区社会建设专项资金”资助的社区公益能力建设项目在福田区福田街道“白领e家”开展，来自福田区各个社区的人民调解员、社区法律顾问、社会工作者以及深圳市福田区法律援助法律服务中心邀请的志愿律师等80余人次参与了本次社区参与式治理“享沙龙”。福田区街道党副书记、人大工委主任刘原雄、深圳市福田区法律援助服务中心执行主任李平出席了分享沙龙启动仪式。



本次主题分享沙龙旨在提高律师、社工、社区工作人员、劳资矛盾调解员等主体在冲突管理方面的能力，充分发挥不同专业人员在社区矛盾与冲突中的积极作用。活动以“协商技术在冲突管理中的运用”为主题，邀请来自北京的社区参与式治理与发展领域的专家宋庆华老师为参与者和培训。



据悉,本次主题分享沙龙,不但提高各社区主体对调解特点和优势的认识,更为参与培训的律师、社工及劳动争议调解员等提供了交流平台,促进三维联动,使一线冲突能够得到更有效及时的化解。下一步,项目将继续开展调解员队伍培训工作,引进法官、检察官等专业力量,探索构建居民参与社区治理的协商议事机制。

责任编辑：江书金

2019年6月19日，深圳新闻网，
标题：慈善组织体检活动启动 律
师助力慈善组织风险防范

http://www.sznews.com/culture/content/mb/2019-06/19/content_22182388.htm

6月18日，深圳市慈善事业联合会联合深圳市福田区维德法律服务中心，在深圳社会组织总部基地（福田）举行慈善组织法律体检线下报告解读会暨首期慈善组织法律体检活动。来自维德法律服务中心的18名志愿律师现场坐镇，为22家慈善组织代表开展了咨询服务。深圳新闻网特此报道。



2019年7月10日，深圳新闻网，
标题：万家无暴 万飞警官分享反
家暴领域法援创新经验

http://www.sznews.com/news/content/mb/2019-07/10/content_22246175.htm?from=groupmessage

2019年7月9日，由福田区司法局举办，福田区法援处、深圳市维德法律服务中心承办的“福田区未成年人权益与反家暴交叉领域法援创新经验分享活动”在深举行。深圳新闻网特此报道。



2019年7月12日，深圳新闻网，
标题：维德反家暴剧场与南园街
道巴登社区的碰撞

http://www.sznews.com/culture/content/mb/2019-07/12/content_22252810.htm?from=singlemessage

2019年7月11日，由南园街道主办、维德法律服务中心承办的反家暴普法讲座在南园街道巴登社区举行。此次活动以新颖的剧场互动形式，引导众多社区居民充分发表自己的观点和态度，现场气氛十分热烈。深圳新闻网特此报道。



2019年8月21日，深圳新闻网，标题：
深圳市基层公益普法暨罗湖区法学会普法
进社区活动圆满开展

http://www.sznews.com/banking/content/mb/2019-08/21/content_22406429.htm

为提高深圳市罗湖区数十个街道居民的法律意识，引导居民运用法律武器进行自我保护。深圳市罗湖区法学会自2018年起，在深圳市法学会指导下，针对基层群众的普法需求，由深圳市中立法律服务社与深圳市维德法律服务中心承办了八场互动式基层公民普法系列活动。此次针对深圳市东湖街道布心社区的普法活动的顺利开展，标志着这场跨越两年，为罗湖区千万居民树立法律意识的系列普法活动完美收官。深圳新闻网特此报道。



http://www.sznews.com/culture/content/mb/2019-10/21/content_22559063.htm

“2019秋季学年志愿律师岗前培训”活动在深圳市社会组织总部基地正式启动。近百位志愿律师参与了此次培训活动。深圳新闻网特此报道。

http://www.sznews.com/culture/content/mb/2019-11/05/content_22602460.htmfrom=singlemessage&isappinstalled=0

由龙华区民政局“龙华区2019年公益创投专项经费”资助的2019年社会组织党建+公益项目——“社区少年派”中小學生社区赋能项目目前正在龙华区火热开展。深圳新闻网特此报道。



<https://www.dutenews.com/p/209689.html>

因为“新雨计划”可复制性强的普法模式，形式多样、广受欢迎的衍生项目，读特深法宣特此报道。

2019年12月16日晶报，标题：福田区“新雨计划”打造“五化”青少年普法新模式，近75万学生受益

https://appimg.allcitysz.com/
template/ef80d74a-615f-4260-
a687-
59ed373e67a6/dist/index.html?f
om=groupmessage&isappinstall
ed=0#/newsDetail/510581?isSha
re=true

因为“新雨计划”可复制性强的普法模式，形式多样、广受欢迎的衍生项目，晶报特此报道。



福田区“新雨计划”打造“五化”青少年普法新模式，近75万学生受益

12-16 17:15 

2014年4月，深圳市福田区创新实施青少年普法“新雨计划”项目，率先探索引入社会专业力量，以启迪法治思维、培养法律价值观、训练公共事务参与能力为重点，打造新颖的参与式、互动式、启发式校园法治课，持续为辖区青少年提供更加优质的普法产品。五年多来，项目开发了多门新颖的主题法治课程，参与志愿者超过4200余名，影响力覆盖全区中小学并辐射到外省市。



福田区司法局“新雨计划”，一场滋润青少年的“普法雨”
2019-11-15 15:33 读特记者 深法宣
首页 >



祖国的未来和民族的希望向来是青少年的代言词。而中小学阶段更是青少年成长中至关重要的环节，家长和学校不仅要教育学生学会求知、共处，还要教育学生学会做事、做人，这就要求我们必须注重加强对中小学生学习园普法宣传教育工作。

“润物细无声”的新雨甘霖

2014年春，正值基础教育工程列入深圳市政府跨“十二五”规划的重大民生工程之际，一场即将“复苏”青少年法治教育的“春雨”在深圳市福田区悄然降临。



“新雨” 生动课堂

“为项目取名为‘新雨计划’的原因，就是希望我们的法治课就像‘润物细无声’的新雨甘霖一样，滋润青少年心田中的法治种子，让它破土成长！”福田区司法局局长马晓欧自豪地说道。

“法治信仰的建立不是一蹴而就的，公民的法治意识、法治价值观的塑造，不仅需要法治体系和法治实践层面的‘良法善治’，还需要法治教育的长期‘培树’。”

据介绍，福田区司法局建设这一项目的“初心”，

2019年12月17日深圳晚报，标题：
深晚报道 | 南园街道普法宣传进校园进
社区

<https://app.myzaker.com/news/article.php?pk=5df847401bc8e01513000097>

近日，福田区南园街道广泛开展系
列普法宣传活动，送法律知识进校园、
进社区，积极营造全民尊法、学法、
守法、用法的浓厚氛围。深圳晚报特
此报道。

深圳晚报 2019-12-17

深晚报道|南园街道普法宣传进校园 进社区

为进一步增强社区居民的法律意识和法制观念，近日，福田区南园街道广
泛开展系列普法宣传活动，送法律知识进校园、进社区，积极营造全民尊
法、学法、守法、用法的浓厚氛围。

12月11日，南园街道“青春有法 伴你同行”系列活动之普法游园会在上
步中学举行。活动以集知识性和趣味性于一体的游园会形式展开，现场设
置了法律咨询区、普法游戏区、宪法宣传区三大板块，通过“法律套圈”“
法律倒着说”等趣味小游戏吸引了许多学生前来参加。

12月12日，南园街道“人民调解为人民，化解纠纷暖人心”专题普法宣
传活动在辖区御河堤开展。该活动由南园街道社区法治办及东园社区、锦
龙社区、滨河社区联合南园派出所、区法律援助处等多个部门举办。此次
活动从贴近居民生活的家庭婚姻、邻里关系、劳资纠纷、反诈骗、法律援
助等内容切入，通过新颖的舞台剧、通俗诙谐的语言表达、鲜明又真实的
案例编排等形式展开。现场氛围活跃，全场笑声和掌声不断。据现场统
计，此次活动共有300余人次参加。活动增进了居民对人民调解、法律援
助的认识。

深圳晚报记者 温银妮

2019年12月31日标题：示范创建|福田区：调解有“福田模式”，普法有“新雨计划”

1、今日头条

<https://www.toutiao.com/i6776512511148556811/>

今日头条 首页 / 时政 / 正文



转发

微博

Qzone

微信

示范创建|福田区：调解有“福田模式”，普 法有“新雨计划”

深圳司法 2019-12-31 16:09:29

近年来，深圳市福田区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法
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2015-2020年）》《广东省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2016-2020年）》
以及中央、省、市关于法治政府建设的工作部署，全覆盖、系统性、高质量推进法治政府建
设，努力打造省、市法治建设典范。



2、一点资讯

<https://www.yidianzixun.com/article/0OGuJAvs>

示范创建|福田区：调解有“福田模式”，普法有“新雨 计划”

深圳司法 2019.12.31 一点号

我要分享

近年来，深圳市福田区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
实《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2015-2020年）》《广东省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2016-
2020年）》以及中央、省、市关于法治政府建设的工作部署，全覆盖、系统性、高质量推进
法治政府建设，努力打造省、市法治建设典范。



3、搜狐新闻

https://www.sohu.com/a/363904236_120083644

合 搜 狐 | 新闻 体育 汽车 房产 旅游 教育 时尚 科技 财经 娱

深圳司法
355 文章 275万 总阅读
查看TA的文章>

示范创建|福田区：调解有“福田模式”，普法有“新雨 计划”

2019-12-31 16:11

近年来，深圳市福田区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
实《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2015-2020年）》《广东省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2016-2020
年）》以及中央、省、市关于法治政府建设的工作部署，全覆盖、系统性、高质量推进法治
政府建设，努力打造省、市法治建设典范。



4、网易新闻

http://dy.163.com/v2/article/detail/F1O4H0R505346OMN.html



近年来，深圳市福田区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2015-2020年）》《广东省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2016-2020年）》以及中央、省、市关于法治政府建设的工作部署，全覆盖、系统性、高质量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努力打造省、市法治建设典范。



5、新浪新闻、新浪微博

https://k.sina.com.cn/article_2578189780_99ac0dd400100mqda.html?from=news&subch=zx



示范创建|福田区：调解有“福田模式”，普法有“新雨计划”

2019年12月31日 16:12 新浪网 作者 深圳市司法局微博

近年来，深圳市福田区坚持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2015-2020年）》《广东省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2016-2020年）》以及中央、省、市关于法治政府建设的工作部署，全覆盖、系统性、高质量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努力打造省、市法治建设典范。



新浪简介 | 广
联系我们 | 招
产品答疑 | 网

Copyright © 199
All Rights Reser

6、天天快报

https://page.om.qq.com/page/OaxKQVQFp5If_h4w9HD1Q64g0

示范创建|福田区：调解有“福田模式”，普法有“新雨计划”

深圳司法 | 2019-12-31

近年来，深圳市福田区坚持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2015-2020年）》《广东省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2016-2020年）》以及中央、省、市关于法治政府建设的工作部署，全覆盖、系统性、高质量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努力打造省、市法治建设典范。



7、腾讯新闻

https://view.inews.qq.com/a/20191231A0HO5O00?uid=&chlid=_qqnews_c
ustom_search_all&devid=29ab517fa22ff8b1&qimei=862860036095473

福田区：调解有“福田模式”，普法有“新雨计划”

深圳司法 2019-12-31

近年来，深圳市福田区坚持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2015-2020年）》《广东省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2016-2020年）》以及中央、省、市关于法治政府建设的工作部署，全覆盖、系统性、高质量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努力打造省、市法治建设典范。



8、南方号

https://static.nfapp.southcn.com/content/201912/31/c2946498.html

**南方Plus**
广东头条新闻资讯平台

打开

示范创建|福田区：调解有“福田模式”，普法有“新雨计划”

深圳司法 **南方号**

+ 订阅

2019-12-31 16:22

近年来，深圳市福田区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2015-2020年）》《广东省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2016-2020年）》以及中央、省、市关于法治政府建设的工作部署，全覆盖、系统性、高质量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努力打造省、市法治建设典范。

9、读特

https://www.dutenews.com/cmdetail/14668

深圳号

示范创建|福田区：调解有“福田模式”，普法有“新雨计划”

深圳司法 2019-12-31 16:10:24

近年来，深圳市福田区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2015-2020年）》《广东省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2016-2020年）》以及中央、省、市关于法治政府建设的工作部署，全覆盖、系统性、高质量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努力打造省、市法治建设典范。



10、凤凰新闻

https://feng.ifeng.com/c/7sqhrztE6ml

凤凰网

https://feng.ifeng.com/c/7sqhrztE6ml

80% 在此搜索

腾讯视频-中国领

上网导航

天猫精选

京东商城

腾讯视频

企鹅电竞

热门影视

游戏中心

爱淘宝

腾讯公益开放平台

时光序

进

深圳司法

更多内容

2019-12-31 16:11:19

示范创建|福田区：调解有“福田模式”，普法有“新雨计划”

附件1：志愿法律服务总记录

附件2：维德团队2019年度工作总结